

关于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陈述意见

受南宁糖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贵公司”）委托，本所自 2013 年起连续 6 年为贵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。

现贵公司根据公司业务管理需要更换审计机构，双方已经过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本所不再担任贵公司的年报审计机构。

关于本次贵公司年报审计机构变更事宜，双方不存在任何纠纷和潜在纠纷。

瑞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2019 年 10 月 10 日

